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第 753 次董事會議事錄

一、開會時間：

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12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二、報告事項：

(一)113 年 5 月 15 日第 752 次董事會議事錄。

(二)上次董事會(113 年 5 月 15 日第 752 次)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三)公司經營業務報告。

(四)本公司十三等一級副主管異動名冊(總工程師室副總工程師劉鈞皓)。

(五)審計委員會對「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經會計師查核後之財務報告及虧損撥補議案」之查核報告。

(六)本公司與中佳電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發電用天然氣買賣契約」。

(七)113/04 內部檢核實地查核「油品衍生性商品交易」及「遠期外匯交易」及 113 年第 1 季「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背書保證作業」報告計 4 份。

三、討論事項：

(一)案由：本公司「中油生技」及「中油生技健康水」商標因無生產相關生技飲品計畫，經申用單位建議不辦理專用期限延展案，提請核議。

說明：本公司自 108 年後未再生產生技飲品商標之產品，經申用單位評估未來亦無上市生產計畫，爰建議上述商標專用期限不予延展。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二)案由：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及虧損撥補議案，提請承認。

說明：依「公司法」第 228 及 230 條第 1 項規定，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應提出於股東常會承認，

惟本公司為政府一人組成之股份有限公司，依公司法第128條之1規定，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行使。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決議，依「公司法」第128條之1代行股東會職權予以承認。

(三)案由：擬修正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提請核議。

說明：本公司自112年11月15日第34屆董事會起設置審計委員會，原由監察人行使之職權事項，由審計委員會行使，爰配合修正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決議，案揭交易處理程序之「貳、遠期外匯交易處理程序」及「參、油品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項下「三、會計處理方式」說明中，「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修正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後通過。

(四)案由：煉製事業部經營之高雄市前鎮區獅甲段518地號等土地(原成功廠區)，擬辦理存續期間50年之地上權招標，提請核議。

說明：依「本公司應提報董事會工作事項明細表」規定，土地提供設定地上權開發案—公開招標權利金底價訂定及招商文件，應提報董事會核定。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五)通過人事案：

- 1、檢核室總檢核職務由石化事業部環境保護室郭主任輔仁升任。
- 2、公共關係處處長職務由督導幕僚室王督導承賓接任。
- 3、環境保護及生態保育處處長職務由該處謝副處長茂傑升任。
- 4、油品行銷事業部台北營業處處長職務由該事業部竹苗營業處許處長博彬升任。